

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我们作为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长永、长潭、潭耒（衡耒段）、溆怀及怀芷高速公路 2021-2022 年养护工程 YHSG1 标段施工项目，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本次关联交易由公开招标导致，交易定价方式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因公开招标构成的关联交易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李华强 段琳 许青

2021 年 9 月 13 日